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专字（2023）第 450210 号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马发动机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1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1 月的利润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汉马发动机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1 月的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汉马发动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汉马发动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是拟增资扩股事宜使用。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的发送对象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用于汉马发动机公司、本次股权拟收购参与各方及监管部门，而不应发送至除汉马发动机公司、本次股权拟收购参与各方及其监管部门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汉马发动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汉马发动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汉马发动机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汉马发动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汉马发动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汉马发动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0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42,756.25	2,288,61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7,159,600.00	403,000.00
应收账款	七、3	303,593,551.40	235,512,888.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150,000.00	1,047,600.00
预付款项	七、5	1,130,080.52	2,510,815.61
其他应收款	七、6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存货	七、7	281,853,885.69	234,545,600.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265,783.92	
流动资产合计		1,011,631,603.25	808,526,153.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380,759,510.02	389,154,293.43
在建工程	七、10	11,984,607.58	11,794,995.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11	425,903,107.82	431,267,922.96
开发支出	七、12	82,098,093.36	83,512,548.2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0,745,318.78	915,729,760.19
资产总计		1,912,376,922.03	1,724,255,91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平



(转下页)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0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4	7,978,314.20	
应付账款	七、15	322,994,403.45	261,929,405.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16	558,287.45	1,055,840.59
应付职工薪酬	七、17	1,127,903.83	729,986.78
应交税费	七、18	105,618.26	
其他应付款	七、19	1,520,913,012.47	1,446,700,361.5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20	27,720,232.18	13,840,319.39
流动负债合计		1,881,397,771.84	1,724,255,91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81,397,771.84	1,724,255,913.4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21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七、22	979,150.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79,15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2,376,922.03	1,724,255,913.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平



利润表

编制单位: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3年11月
一、营业收入	七、23	49,506,434.03
减: 营业成本	七、23	50,823,568.19
税金及附加	七、24	101,608.49
销售费用	七、25	555,119.87
管理费用	七、26	6,302,728.69
研发费用	七、27	3,941,010.54
财务费用	七、28	130.57
其中: 利息费用	七、28	
利息收入	七、28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29	3,991.0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30	13,192,890.9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79,149.58
加: 营业外收入	七、31	0.61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150.19
减: 所得税费用	七、32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150.1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79,150.1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9,150.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平

江平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需要, 完善权责明晰的现代企业治理结构,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公司”)决定对其发动机分公司实行子公司管控模式, 新设全资子公司整体承接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的实物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务、债权和劳动关系, 整合发动机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等。

2023 年 9 月 22 日, 安徽汉马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汉马发动机公司”)经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500MA8R214D15, 注册地址为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西南路 359 号。设立时股东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华菱公司 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为吕林。

根据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华菱汽车与汉马发动机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并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资产划转协议》, 汉马发动机公司接受华菱公司划拨的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负债等, 并按照划拨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入账进行日常经营活动。

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 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持股比例(%)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汽车制造业。一般项目: 汽车零部件研发; 软件开发;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 机电耦合系统研发;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电机制造; 电动机制造; 试验机制造;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 汽车零配件批发; 汽车零配件零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 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 电池销售; 试验机销售; 润滑油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基于本财务报表的特定使用者范围及特定用途，本财务报表仅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而未列报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 11 月的经营成果。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

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

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 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 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中各类材料日常核算，均按定额成本计价。即各类材料的入库、领用一律采用定额成本计价，各类材料的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材料成本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存货中在产品采用定额成本核算，在产品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生产成本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存货中产成品采用定额成本核算，产成品实际成本与定额成本的差异通过库存商品差异科目核算，每月月末将定额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4%	6.40%~3.2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4%	8.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4%	19.20%~12.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1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有技术	5-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10 年	参考能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

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长期资产减值”。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

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人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5、收入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1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18、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 70%	1.2%

2、税收优惠

无。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银行存款	842,756.25	2,288,619.0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42,756.25	2,288,619.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本公司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权有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59,600.00	403,000.00

票据种类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合计	17,159,600.00	403,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的应收票据

类别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59,600.00	100.00			17,159,600.00
其中：组合 2	17,159,600.00	100.00			17,159,600.00
合计	17,159,600.00	100.00			17,159,600.00

(续)

类别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000.00	100.00			403,000.00
其中：组合 2	403,000.00	100.00			403,000.00
合计	403,000.00	100.00			403,000.00

其中：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2	17,159,600.00			403,000.00		
合计	17,159,600.00			403,000.00		

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23 年 11 月 30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29,600.00
合计		12,929,6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4,817,857.08	236,741,185.63
小计	304,817,857.08	236,741,185.63
减: 坏账准备	1,224,305.68	1,228,296.68
合计	303,593,551.40	235,512,888.9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817,857.08	100.00	1,224,305.68	0.40	303,593,551.40
其中: 组合 1	24,486,113.43	8.03	1,224,305.68	5.00	23,261,807.75
组合 2	280,331,743.65	91.97			280,331,743.65
合计	304,817,857.08	100.00	1,224,305.68	0.40	303,593,551.40

(续)

类别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741,185.63	100.00	1,228,296.68	0.52	235,512,888.95
其中: 组合 1	24,565,933.62	10.38	1,228,296.68	5.00	23,337,636.94
组合 2	212,175,252.01	89.62			212,175,252.01
合计	236,741,185.63	100.00	1,228,296.68	0.52	235,512,888.95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其中: 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486,113.43	1,224,305.68	5.00	24,565,933.62	1,228,296.68	5.00
合计	24,486,113.43	1,224,305.68		24,565,933.62	1,228,296.68	

②其中：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2	280,331,743.65			212,175,252.01		
合计	280,331,743.65			212,175,252.01		

注：本公司认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合并范围内客户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1 月变动金额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 1	1,228,296.68	-3,991.00			1,224,305.68
合计	1,228,296.68	-3,991.00			1,224,305.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23 年 11 月 30 日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176,514,083.93	57.91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59,325,324.76	19.46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	28,193,171.72	9.25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12,597,326.64	4.13	
四川汉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630,047.34	3.49	531,502.37
合计	287,259,954.39	94.24	531,502.37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1,047,600.00
合计	150,000.00	1,047,6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的应收款项融资

类别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其中：组合 2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续)

类别	2023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7,600.00	100.00			1,047,600.00
其中：组合2	1,047,600.00	100.00			1,047,600.00
合计	1,047,600.00	100.00			1,047,600.00

其中：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2	150,000.00			1,047,600.00		
合计	150,000.00			1,047,600.00		

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2023年11月30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47,591.05	92.70	2,510,815.61	100.00
1~2年	82,489.47	7.30		
合计	1,130,080.52	100.00	2,510,815.61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23年11月30日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马鞍山销售分公司	636,000.00	56.28
马鞍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	17.70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265.44	14.45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44,562.24	3.94
马勒发动机零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28,809.20	2.55
合计	1,072,636.88	94.92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合计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小计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合计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③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6,635,945.47	100.00			406,635,945.47
其中：组合 2	406,635,945.47	100.00			406,635,945.47
合计	406,635,945.47	100.00			406,635,945.47

(续)

类别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217,629.47	100.00			332,217,629.47
其中：组合 2	332,217,629.47	100.00			332,217,629.47
合计	332,217,629.47	100.00			332,217,629.47

其中：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2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合计	406,635,945.47			332,217,629.47		

注：本公司认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合并范围内客户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④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6,635,945.47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406,635,945.47		100.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317,048.12	15,166,097.88	143,150,950.2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50,562,846.56	20,640,949.31	129,921,897.25
库存商品（产成品）	10,113,273.91	1,332,235.71	8,781,038.20
合计	318,993,168.59	37,139,282.90	281,853,885.69

(续)

项目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538,544.01	24,393,368.26	126,145,175.7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25,522,541.33	26,699,121.16	98,823,420.17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037,678.50	1,460,674.29	9,577,004.21
合计	287,098,763.84	52,553,163.71	234,545,600.1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1 月增加金额		2023 年 11 月减少金额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393,368.26	19,416.03		9,246,686.41		15,166,097.88

项目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1 月增加金额		2023 年 11 月减少金额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6,699,121.16			6,058,171.85		20,640,949.31
库存商品	1,460,674.29	454,134.29		582,572.87		1,332,235.71
合计	52,553,163.71	473,550.32		15,887,431.13		37,139,282.9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65,783.92	
合计	265,783.92	

9、固定资产

项目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380,759,510.02	389,154,293.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0,759,510.02	389,154,293.4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3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1 月增加	2023 年 11 月减少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43,576,135.19	1,094,340.00	1,094,340.00	1,043,576,135.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41,366.04		1,094,340.00	7,447,026.04
机器设备	1,018,612,000.13	1,094,340.00		1,019,706,340.13
运输工具	90,000.00			90,000.00
电子设备	6,159,923.53			6,159,923.53
办公设备	99,456.38			99,456.38
其他	10,073,389.11			10,073,389.11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4,767,662.85	7,207,578.03	645,112.73	611,330,128.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24,540.70		645,112.73	1,679,427.97
机器设备	594,724,798.20	7,098,767.29		601,823,565.49
运输工具	19,545.14	874.51		20,419.65
电子设备	4,816,430.62	54,787.57		4,871,218.19
办公设备	90,624.15	259.82		90,883.97
其他	2,791,724.04	52,888.84		2,844,612.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8,808,472.34	—	—	432,246,007.0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16,825.34	—	—	5,767,598.07
机器设备	423,887,201.93	—	—	417,882,774.64
运输工具	70,454.86	—	—	69,580.35
电子设备	1,343,492.91	—	—	1,288,705.34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加	2023年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办公设备	8,832.23	—	—	8,572.41
其他	7,281,665.07	—	—	7,228,776.23
四、减值准备合计	49,654,178.91	1,838,089.64	5,771.53	51,486,497.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771.53		5,771.53	
机器设备	48,784,331.27	1,837,014.67		50,621,345.94
运输工具	2,230.03			2,230.03
电子设备	284,617.41	969.97		285,587.38
办公设备	2,410.13	105.00		2,515.13
其他	574,818.54			574,818.54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9,154,293.43	—	—	380,759,510.0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11,053.81	—	—	5,767,598.07
机器设备	375,102,870.66	—	—	367,261,428.70
运输工具	68,224.83	—	—	67,350.32
电子设备	1,058,875.50	—	—	1,003,117.96
办公设备	6,422.10	—	—	6,057.28
其他	6,706,846.53	—	—	6,653,957.69

(2) 公司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0,581,878.29	6,578,368.50	2,306,771.97	1,696,737.82	暂时闲置
电子设备	6,567.98	6,096.40	252.21	219.37	暂时闲置
合计	10,588,446.27	6,584,464.90	2,307,024.18	1,696,957.19	

(3) 公司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然气发动机实验室	5,767,598.07	因土地规划原因无法办理权证，现正在协商解决中
合计	5,767,598.07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物料智能化拣配系统	2,796,443.48	321,641.48	2,474,802.00	2,796,443.48		2,796,443.48
PLM 系统	1,530,798.32	67,030.32	1,463,768.00	1,530,798.32		1,530,798.32
13L 甲醇缸盖机加工工装夹具刀具	2,796,460.17	219.91	2,796,240.26	2,796,460.17	219.91	2,796,240.26
MOCA 软件	805,309.71		805,309.71	805,309.71		805,309.71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油冷却器重力压铸模具费(S630DG1013001A)	596,399.69	4,007.27	592,392.42	596,399.69	4,007.27	592,392.42
压缩空气管道系统GC3-GC2	394,247.79		394,247.79	394,247.79		394,247.79
CM6D12缸体模具	372,000.00		372,000.00	372,000.00		372,000.00
物流出库整理线—信息化MES增补项目	199,115.05		199,115.05	199,115.05		199,115.05
甲醇发动机醇耗仪Tocell-Cmf035-J	171,504.42	2,967.00	168,537.42	171,504.42	2,967.00	168,537.42
甲醇发动机醇耗仪	142,920.36	2,473.00	140,447.36	142,920.36	2,473.00	140,447.36
零星设备安装工程	2,577,747.57		2,577,747.57	1,999,463.72		1,999,463.72
合计	12,382,946.56	398,338.98	11,984,607.58	11,804,662.71	9,667.18	11,794,995.53

(2)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加	2023年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计提原因
在建工程	9,667.18	388,671.80		398,338.98	部分建设项目调试尚未完成,设备闲置,维护保养情况欠佳
合计	9,667.18	388,671.80		398,338.98	

11、无形资产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加	2023年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1,063,177,014.40			1,063,177,014.40
其中：软件	10,262,907.51			10,262,907.51
专利权	1,052,914,106.89			1,052,914,106.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423,190,502.52	5,364,815.14		428,555,317.66
其中：软件	8,332,282.56	117,115.62		8,449,398.18
专利权	414,858,219.96	5,247,699.52		420,105,919.48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08,718,588.92			208,718,588.92
其中：软件	4,375.57			4,375.57
专利权	208,714,213.35			208,714,213.35
四、账面价值合计	431,267,922.96	——	——	425,903,107.82
其中：软件	1,926,249.38	——	——	1,809,133.76
专利权	429,341,673.58	——	——	424,093,974.06

12、开发支出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13L 国六天然气发动机项目	78,565,082.02	61,067.53					78,626,149.55
公共项目（注）	2,978,655.91	493,287.90					3,471,943.81
7L 国六柴油发动机项目-SCR	913,633.43	151,304.59			1,064,938.02		
13L 国六柴油发动机项目	913,548.45	452,246.30			1,365,794.75		
10L/12L 国五柴油发动机项目	92,531.03	15,323.84			107,854.87		
13L-H/13L-PLUS 甲醇发动机项目	33,820.88	20,708.84			54,529.72		
ECM 自主电控开发专项项目	11,876.98	3,057.99			14,934.97		
非道路用发动机及质量提升项目	2,594.43	1,546.73			4,141.16		
甲醇非道路项目	559.00	92.57			651.57		
11L 国六天然气项目	246.14	782.61			1,028.75		
11L 国六柴油发动机项目		836,637.70			836,637.70		
13L 发电用柴油发动机		355,767.66			355,767.66		
6L 甲醇发动机项目		73,674.52			73,674.52		
9 升甲醇增程器产业化项目		45,245.15			45,245.15		
基于模型定义的机械产品设计工艺一体化标准研究与试验验证项目-国拨		15,811.70			15,811.70		
合计	83,512,548.27	2,526,555.63			3,941,010.54		82,098,093.36

注：浙江醇氢科技有限公司与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试验检测合同》，醇氢科技委托华菱汽车提供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试验检测相关的服务，按经双方确认后的费用结算单、验收确认的发布版试验报告后进行检测费用结算，后华菱汽车将该检测服务交由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实施。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将因进行检测工作发生的费用归集于公共项目，在资产划转时转入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开发支出中“公共项目” 3,471,943.81 元因不满足结算条件，公司尚未与华菱公司进行结算。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98,967,013.50	312,163,895.40
预提费用	14,343,836.30	13,703,060.11
合计	313,310,849.80	325,866,955.51

注：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减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4、应付票据

种类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978,314.20	
合计	7,978,314.20	

15、应付账款

账龄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6,970,278.85	255,905,280.48
1-2年（含2年）	3,156,770.92	3,156,770.92
2-3年（含3年）	1,060,719.93	1,060,719.93
3年以上	1,806,633.75	1,806,633.75
合计	322,994,403.45	261,929,405.08

16、合同负债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预收货款	558,287.45	1,055,840.59
合计	558,287.45	1,055,840.59

17、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加	2023年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10,649.41	2,004,277.61	6,371.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1,651.48	181,651.48	
三、辞退福利	729,986.78	415,694.00	24,148.75	1,121,532.0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729,986.78	2,607,994.89	2,210,077.84	1,127,903.8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加	2023年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4,426.51	1,738,054.71	6,371.8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02,356.90	102,356.90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93,578.28	93,578.28	
工伤保险费		8,778.62	8,778.62	

项目	2023年10月31 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 加	2023年11月减 少	2023年11月30 日余额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63,106.00	163,1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760.00	760.00	
合计		2,010,649.41	2,004,277.61	6,371.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年10月31 日余额	2023年11月增 加	2023年11月减 少	2023年11月30 日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76,146.43	176,146.43	
二、失业保险费		5,505.05	5,505.05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1,651.48	181,651.48	

18、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10月31 日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23年11月30 日余额
房产税		5,647.36		5,647.36
个人所得税		4,009.77		4,009.77
其他税费		95,961.13		95,961.13
合计		105,618.26		105,618.26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20,913,012.47	1,446,700,361.57
合计	1,520,913,012.47	1,446,700,361.57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往来款	1,503,565,362.47	1,431,072,961.57
保证金	17,347,650.00	15,627,400.00
合计	1,520,913,012.47	1,446,700,361.57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2023年10月31日余额
预提费用	14,718,054.81	13,703,060.11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2,929,600.00	
待转销项税	72,577.37	137,259.28
合计	27,720,232.18	13,840,319.39

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0月31日 余额		2023年 11月增加	2023年 11月减少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年11月30日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979,150.1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979,150.19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979,150.19

2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11月发生额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44,731,337.91	44,800,775.38
柴油发动机	10,347,683.77	12,963,581.05
甲醇发动机	30,584,999.28	27,715,759.93
气体发动机	3,798,654.86	4,121,434.40
2. 其他业务小计	4,775,096.12	6,022,792.81
材料	4,155,261.78	3,889,726.74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收入	成本
其他	619,834.34	2,133,066.07
合计	49,506,434.03	50,823,568.19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印花税	41,742.68
水利基金	29,548.30
残保金	24,670.15
房产税	5,647.36
合计	101,608.49

25、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售后服务费	268,593.52
职工薪酬	223,660.84
差旅费	27,310.22
辅料消耗	18,696.37
业务招待费	14,595.00
劳动保护费	1,165.75
折旧费	1,098.17
合计	555,119.87

26、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折旧与摊销	5,252,678.43
职工薪酬	1,010,596.21
租赁费	25,807.51
办公费	6,214.00
业务招待费	3,346.00
差旅费	1,806.07
劳动保护费	1,515.47
维修保养费	765.00
合计	6,302,728.69

27、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折旧与摊销	2,296,326.63
材料消耗费	1,447,178.76
其他	197,505.15
合计	3,941,010.54

28、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汇兑损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130.57
合计	130.57

29、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坏账损失（新金融资产准则适用）	3,991.00
合计	3,991.00

30、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5,413,880.8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32,318.1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88,671.80
合计	13,192,890.90

3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计入 2023 年 11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61	0.61
合计	0.61	0.61

32、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 11 月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 1-11 月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9,150.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4,787.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3,748.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8,536.2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八、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 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 决权比例 (%)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汽车制造业	50,000.00	100	100

注：浙江吉利远程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对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8.01%，为汉马科技第一大股东，系本公司实际控制方。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安徽福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上海索达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芜湖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同受汉马科技控制

3、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情况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1月发生额	
	金额	比例(%)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39,838,160.36	80.47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2,847,988.23	5.75
合计	42,686,148.59	86.22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2023年11月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2,766,541.69	3.37
芜湖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92,645.57	0.72
安徽福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6,727.69	0.30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113,338.89	0.14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17,212.04	0.02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3,805.24	0.00
合计	3,740,271.12	4.55

4、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3年11月30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	176,514,083.93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59,325,324.76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	28,745,541.51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12,597,326.64	
安徽星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959,647.21	
上海索达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189,819.60	
小计	280,331,743.65	
其他应收款: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6,635,945.47	
小计	406,635,945.4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3 年 11 月 30 日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福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355,247.37
芜湖福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953,436.11
马鞍山凯马汽车零部件服务有限公司	1,471,324.83
安徽福马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128,072.95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19,449.60
马鞍山福亨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4,299.92
小计	30,931,830.78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1,503,565,362.47
小计	1,503,565,362.47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 根据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23 年 10 月 27 日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华菱公司与汉马发动机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并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资产划转协议》，汉马发动机公司接受华菱公司划拨的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负债等，华菱公司移交与此相关的资产账面价值总计 172,425.59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总计 172,425.59 万元。

(2) 根据汉马发动机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拟新增注册资本 1,600 万元，均由浙江醇氢科技有限公司认缴。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平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乔久华, 李尊农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782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陈建芳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52119670113004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建芳的年检二维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405016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05-09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曹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07-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永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720708016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曹焰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永通

转出协会盖章
17年7月25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17年7月25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500990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06-29
Date of Issuance